

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113升114學年度暑假學藝活動家長同意書

- 一、依據：新北市立完全中學暨國民中學學生課後輔導及寒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辦理。
- 二、目的：
 - (一)輔導善用假期，精進基礎學力，迎接國中教育會考挑戰。
 - (二)協助統整國九概念新知，加強學生解決問題能力，延伸生活情境學習，且能避免暑假時間冶遊，衍生安全問題。
- 三、實施對象：國中部升國九學生。
- 四、實施時間：自114年07月14日（一）起至114年08月08日（五）止，共計20天。【週一至週五上午第一節至第五節上課（07:30前到校，安排升學輔導）】
- 五、實施內容：國文4節、數學4節、英語4節、理化3節、生物1節、地理1節、歷史2節、公民1節、升學輔導5節。
- 六、依據新北市立完全中學暨國民中學學生課後輔導及寒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要點收費標準計算公式，**每生應收2800元**。
- 七、本次暑輔皆採原班開班。
- 八、繳費方式：協請出納組印製繳費單，收費標準如下
 - (一)低收入戶-全免(必須要有證明，由註冊組提供)。
 - (二)中低收入戶及育幼院生-半價(必須要有證明，由註冊組提供)。
 - (三)其餘-全額繳費。

-----請撕下繳回暑期輔導課回條，並於114年06月09日(一)放學前繳交至教學組-----

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姓名：

同意參加暑輔。

不同意參加暑輔。

家長簽(全)名：_____



有任何疑問，請洽教務處教學組22498566-211、212、217